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參、問題與需求評估

<p>3-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p>	<p>一、大法官會議於 97 年 10 月 31 日作出釋字第 649 號解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中，原明文規定非視覺功能障礙者不得從事按摩，卻因與憲法平等權、工作權、比例原則不符等因素，故自 100 年 10 月底起開放明眼人可從事按摩業，對視覺功能障礙者的就業造成影響。藉由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活動，提高民眾對於視障按摩業之認識，進而願意前往按摩據點消費，增加按摩師工作收入。</p> <p>二、坊間明眼人開設養生館按摩院林立，視障按摩院逐漸沒落，希望針對視障按摩營業所（按摩院/小棧）提出設施設備補助計畫，給予建議及輔導，改善經營環境、宣導方式、按摩手法及其他經營方面的問題，提升本市視障按摩業者之市場競爭力及協助其穩定經營並建構優良之按摩消費場所。</p>	<p>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蒐集相關質化或量化統計資料，如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職業、城鄉區域等分類資料，呈現問題現象與需求為何）</p>
<p>3-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u>（本項目請運用主計單位建議性別分析法進行）</u></p>	<p>一、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本市 15-64 歲潛在身障就業人口數約有 9 萬 7,461 人，其中領有新制身心障礙證明者計 9 萬 3,688 人，領有舊制身心障礙手冊者計 3,773 人，新制身障證明人數回推舊制之潛在就業人口約佔 4.0%(約 3,751 人)，舊制潛在就業人口視障者約佔 2.9%(約 110 人)。另本市視障按摩院所約有 153 家，按摩師約有 457 人(男 306 人、女 151 人)，其中有 22 家小棧，小棧按摩師人數約有 221 人(男 148 人、女 73 人)。</p> <p>二、107 年度輔導補助 11 家按摩院所，按摩師共 82 人(男 63 人、女 19 人)及補助 2 處小棧按摩師共 62 人(男 46 人、女 16 人)，協助其穩定經營並建構優良之按摩消費場所；辦理 210 場次按摩推廣體驗活動，參與按摩師共 654 人次(男 434 人、女 220 人)，體驗按摩人數約 10,300 人次。</p>	<p>1. 性別統計資料收集內涵：(1)計畫涉及對象；(2)執行與服務結果統計；(3)執行過程統計。</p> <p>2. 統計資料包括：全國、新北市及新北市各區之性別統計、及年齡、教育程度、社經與族群。</p> <p>3. 針對前述統計結果說明；另若該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但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亦需進一步說明。</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3-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無建議之項目者「免填」）</p>	<p>3-3-1 修訂類別與項目： _____</p> <p>3-3-2 需局處配合單位（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業務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會(統、主)計室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 _____</p> <p>3-3-3 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關於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係指：</p> <p>1. 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增修訂，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以定期蒐集所需數據。</p> <p>2. 如欲辦理統計調查者（不包含意向調查），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辦理統計調查計畫，以利推動。</p>
<p>肆、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一、因坊間明眼人開設養生館按摩院林立，視障按摩院逐漸沒落，希望透過設施設備補助計畫給予視障按摩營業所（按摩院/小棧）建議及輔導，協助其改善經營環境、宣導方式、按摩手法及其他經營方面的問題，提升本市視障按摩業者之市場競爭力，以穩定經營並建構優良之按摩消費場所。</p> <p>二、藉由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活動，提高民眾對於視障按摩業之認識，進而願意前往按摩據點消費，增加按摩師工作收入。</p>	
<p>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5-1 至 5-5 可複選）</p>	<p>5-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使用者，對此議題的看法。</p> <p>5-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 1/3</p> <p>5-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性別學者專家或團體</p> <p>5-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p> <p>5-5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_____</p> <p>※ 勾選 5-1 至 5-4 者，簡要說明參與日期、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 _____</p>	<p>說明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5-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p>	
<p>陸、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p>		
<p>6-1 經費配置 (單選)</p>	<p>6-1-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性別回應預算) 6-1-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性別回應預算) 6-1-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性別預算調整) 6-1-4 <input type="checkbox"/> 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 ※勾選 6-1-1 至 6-1-4 者，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p> <hr/> <p>6-1-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p>	<p>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p>
<p>6-2 計畫與性別相關之實施方式與作為 (無特定性別作為者，亦請簡要說明原因)</p>	<p>一、為提升視覺障礙者就業競爭力，辦理促進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方案，透過顧問輔導改善按摩院經營環境、宣導方式、按摩手法及其他經營方面的問題，改變社會大眾對視障按摩的刻板印象，以拓展更廣泛的客源，提高視障按摩師的收入，使現有的視障按摩師穩定其工作並建構本市優良之按摩消費場所。 二、109 年度預計輔導補助 7-10 家視障按摩業者改善硬體設施設備，協助其穩定經營並建構優良之按摩消費場所；另辦理聯合擴大視障按摩體驗活動，預計讓 18,000 位民眾瞭解視障按摩，使其生活上能獲得應有的學習、生存與成長。惟受益對象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爰未針對性別議題採取作為。</p>	<p>1. 說明計畫主要執行策略或方式，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例如辦理人員訓練、提供服務、製作文宣等。 2. 計畫並未針對性別議題採取任何措施與作為者，請簡要說明原因。</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6-3 宣導傳播 (6-3-1 至 6-3-3 可複選)</p>	<p>6-3-1 <input type="checkbox"/>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 _____）</p> <p>6-3-2 <input type="checkbox"/> 針對特定群體（如新住民、高齡者、兒少、客家、原住民....等）製作有利其閱聽之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物（項目：<u>DM、光碟</u>）</p> <p>6-3-3 <input type="checkbox"/> 結合與受益對象或議題相關之區公所、里鄰、社會團體、社區組織、民間企業共同辦理，擴展議題宣導（結合單位：_____）</p> <p>6-3-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p>	<p>說明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同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如廣播、單張、跑馬燈等。</p>
<p>6-4 性別友善措施（單選）</p>	<p>6-4-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具體作法： _____</p> <p>6-4-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p>	<p>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例如孕婦(或親職活動)停車措施、托兒措施、哺集乳室、女性生理護墊、性別或親子友善廁所等。</p>
<p><b>(二)效益評估</b></p>		
<p>6-5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可複選）</p>	<p>6-5-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目的優先維護弱勢性別者權益，特別是女性及弱勢性別者處境（如受暴婦女、新住民女性、女性就業、偏鄉女性、原住民女性、身障等）</p> <p>6-5-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問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確保執行過程能被考量</p> <p>6-5-3 <input type="checkbox"/> 預期計畫的結果具有促進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與社會參與</p> <p>※針對上述簡要說明：</p> <p>6-5-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p>	<p>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6-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6-6-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打破性別框架</p> <p>6-6-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尊重性別差異</p>	<p>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可複選)	6-6-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消除性別歧視 6-3-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凝聚性別認同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 <hr/> 6-6-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	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6-7 計畫評核 (單選)	6-7-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設計評量性別平等成效方法 具體作法： <hr/> 6-7-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	填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6-8 計畫追蹤 與列管(單選)	6-8-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 具體作法： <hr/> 6-8-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	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或由局處自行列管、或由性平會列管。
<b>柒、檢視結果</b>		
7-1 計畫與性別相關性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相關 說明：_____	
7-2 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意識培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宣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第二部分-程序參與</b>	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 <a href="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a> )	
(一)基本資料	8-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108年4月19日至108年5月24日 8-2 專家學者： 姓名：林桂碧 服務單位：輔仁大學 職稱：助理教授 專長領域：勞工問題、就業服務、職場社會工作、財務社會工作 8-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8-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p> <p>8-4-1 相關統計資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很完整、可更完整、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無(應可設法找尋、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p> <p>8-4-2 計畫相關資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有，且具性別目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但無性別目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無</p> <p>8-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不相關</p>
(二)主要意見	8-6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8-7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8-8 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8-9 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8-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8-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8-12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合宜。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8-13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統計分析本市視障人口性別比率，作為未來規劃及提供視障者服務方案之參考。
	<p>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p> <p>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p> <p>整體而言，計畫受益對象雖無特定性別之區分與限制，在檢視結果方面有其合宜性。另有關 8-13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部分，在計畫統計分析本市視障人口性別比率，作為未來規劃及提供視障者服務方案之參考。</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9-2 參採情形：

參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所提建議，於計畫統計分析本市視障人口性別比率，作為未來規劃及提供視障者服務方案之參考。

由衛生福利部統計資料本市視障人口性別資料進一步分析比例如下：

一、本市視障人口男 3,984 人、女 3,775 人，而本市視障按摩院所約有 153 家，按摩師約有 457 人(男 306 人、女 151 人)，其中有 22 家小棧，小棧按摩師人數約有 221 人(男 148 人、女 73 人)。

二、透過辦理視障按摩經營輔導團，改善視障業者硬體設施設備提升競爭力，對實際經營狀況提供具體建議，協助其穩定經營並建構優良之按摩消費場所。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條例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108 年 6 月 5 日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條例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 年 月 日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已於

傳真       e-mail       郵寄       其他

9-4 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108 年 8 月 2 日。

相關意見或決議：通過。